兴平市东城办兴化社区健身中心项目工程

施工合同

年　　月　　日

施工合同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兴平市东城街道办事处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陕西冠胜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兴平市东城办兴化社区健身中心项目

工程地点：兴平市东城街道兴化社区

承包范围：兴化社区南苑，东苑，西苑，居业园健身广场和绿化改造（详见工程量清单）。

二、合同工期

开工日期：　　年　月　日

竣工日期：　　年　月　日

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

三、工程质量标准

本工程质量标准：必须符合有关规范及标准要求，质量达到国家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标准，质量不合格返工直至达到合格标准，返工费用由乙方负责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四、工程计价及结算:完工后根据维修内容据实结算；

1、本工程合同总造价为：￥2243000 元

（大写：贰佰贰拾肆万叁仟元整）

2、施工竣工后，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工程款一次性付清。

五、甲方责任

1、负责乙方施工环境保障工作。

2、对乙方的施工现场进行管理。

3、负责工程的交工验收。

六、乙方责任

1、施工中严格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施工，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、防火规定、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，采取切实可靠的防火及施

工安全措施。

2、按期完成工程；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；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，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。

3、乙方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大小安全事故，其责任一律由乙方自行负责。

七、竣工验收

工程完工后，由甲方组织对项目进行验收，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。

八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。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两份，乙方两份，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 方：（盖章）　　乙 方：（盖章）

法定委托人:（盖章或签字）　　法定委托人:（盖章或签字）

合同签订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